联合国 S/PV.5132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一三二次会议
2005年2月28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阿德奇先生	（贝宁）
成员：	阿尔及利亚	本迈希迪先生
	阿根廷	马约拉尔先生
	巴西	瓦莱先生
	中国	王光亚先生
	丹麦	福博尔-安德森先生
	法国	杜克洛先生
	希腊	瓦西拉基斯先生
	日本	大岛先生
	菲律宾	巴哈先生
	罗马尼亚	杜米特鲁先生
	俄罗斯联邦	多尔戈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马希格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芬德里克先生

议程项目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进展报告（S/2005/99）

05-25016 (C)



上午 10 时 2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东帝汶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进展报告（S/2005/99）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卢森堡、新西兰、葡萄牙、新加坡、泰国和东帝汶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谨代表安理会向东帝汶资深部长、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表示热烈欢迎。

应主席邀请，拉莫斯-奥塔先生（东帝汶）在安理会议席就座；上述其他国家代表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团长长谷川祐弘先生发出邀请。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请长谷川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5/99，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进展报告。我也要提请成员们注意文件 S/2005/103，其中载有 2005 年 2 月 23 日东帝汶代表给秘书长的一封信。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团长长谷川祐弘先生的通报。

我现在请长谷川先生发言。

长谷川先生（以英语发言）：我确实非常高兴地在安理会谈及东帝汶在巩固和平及建设民主体制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在 2004 年 11 月 16 日第 1573(2004）号决议的指导下，我们通过增进东帝汶在各级的参与和当家作主，加紧努力执行撤离战略。与此同时，我们遵循若干安理会成员的建议，最后确定了各过渡时期工作组的任务，以便评估各项成果并确定仍然存在的挑战。

今天，请允许我首先谈谈最近的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然后谈谈在执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方面所取得进展的现状。最后，我将向安理会介绍我自己对各过渡时期工作组所确定依然存在的挑战的评估。

2004 年 12 月，波波纳罗和乌库西地区在村庄首领和理事会不受恫吓的气氛下开展了独立以来的第一次选举。下一轮选举将于 3 月份在劳特姆、包考和马纳图托地区举行，接着从 4 月份到 6 月份在剩下的八个地区举行。

在外交方面，东帝汶继续在加强其与邻国，特别是印度尼西亚的关系方面取得进展。12 月份，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举行了一次首脑会议，增进了相互信任和理解的关系，当时，古斯芒总统代表东帝汶人民向尤多约诺总统递上了一张救济海啸灾难的支票。最近，两个国家设立了真相与友好委员会，目的是除其它外，处理 1999 年所犯下的罪行。

东帝汶在建设民主体制方面也取得了显著的进展。2 月 14 日，议会批准了防御和安全高级理事会的组织法，2 月 17 日总统颁布了该法。该法连同国务院的组织法代表着加强各个主要的主权机构方面的另一步骤。关于集会和游行自由的法律草案可望很快得到通过。部长理事会 2 月 9 日也批准了关于外国和国

内投资的法律。政府的另一个可嘉的成果是起草有关石油基金的法律，这将确保石油收入管理的问责制。

尽管在许多方面取得了显著的进展，但确实仍然存在着一系列重大挑战。最棘手的挑战就是土地边界划分的谈判。在技术方面已经商定了一条临时分界线，涉及了边界的95%以上，但是两国还不可能解决剩余的边界线问题，或建立一条连接乌库西和东帝汶其他地方的交通走廊。

正如第二个过渡时期工作组所指出的那样，打击腐败是该国面临的一项新的挑战，这不仅需要制定和执行法律，而且也需要确立道义标准、以及一种透明度和问责制的文化。全国议会可望很快任命一名人们长期等待的人权和司法执行官。这将是朝着基于透明度和问责制的管理方向迈出的一大步，不仅仅是为了人权，而且也是为了打击腐败。此外，我希望，将能够通过一项关于监察主任办公室的法律，而且还通过其他法律来建立行政、税收和审计高级法院、以及其他一审行政法院。

我现在谈谈东帝汶支助团任务的执行情况。关于方案——涉及机构建设——有关方面继续作出努力，并已取得进展。一些国家机构现在没有那么依赖国际专家。例如，东帝汶支助团驻在各财政和银行机构的国际顾问总数已从两年前我刚到达东帝汶时的 35 人减至去年的 16 人。到今年 5 月，我们应该能够将顾问人数进一步减少到 9 人。然而，很显然，一些部门和国家机构继续需要国际顾问的帮助才能有效运作。这最明显表现在司法、法律和安全事务上以及需要高度专门知识的财政与金融部门中。因此，总理要求保留 58 个“最关键”的职位。尽管的确意识到继续需要许多此类职位，但我们经进一步认真考察后认为，也许 45 个位置已经足够。

为了确定可能的“负责人”，我们已开始与双边和多边伙伴，包括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进行密集协商。开发计划署正在进行安排，为 58 个职位中的 9 个职位提供资金，但为期只有 6 个月。世界银行打算在明年初之前实施规划和财政能力建设方案，届时它将会知道它实际能够为多少职位供资。除了这些承诺外，目前尚无任何明确的承诺。倘若没有某种形式的持续国际援助，那么几乎可以肯定，一旦最关键的文职顾问在 2005 年 5 月之后停止提供服务，那么一些国家机构将无法适当履行其主权职能。我们希望双边发展伙伴能够在 4 月 25 日和26日在帝力举行的发展伙伴会议上作出具体承诺。

我现在谈谈关于为发展东帝汶执法工作提供支持的方案二，联合国警察继续起着咨询作用，侧重于东帝汶国家警察治安能力的提高、其专业能力的发展以及体制能力的加强。专业技能发展计划现在即将结束其在所有 13 个区开展的第二阶段国家警官培训。联合国警察顾问正在东帝汶国家警察的发展方面与双边伙伴进行密切合作，包括通过澳大利亚和联合王国共同资助的东帝汶警察发展项目，提供“对培训员进行训练”的课程以及编制派出所负责人培训课程。

尽管在为东帝汶国家警察官员提供人权问题培训的过程中取得了重大进展，但是国家警察滥用武力和职业行为失检的问题仍然是重大的挑战。联合国警察的技术顾问正在向国家警官提供咨询和培训，帮助其处理国家警察总部累积下来的大量职业道德案件。

我现在要谈谈关于该国安全与稳定问题的方案三。东帝汶的局势仍然相对平静和稳定，但是行动环境仍然脆弱。东帝汶国家警察以及东帝汶国防军的成员在最近几个月里发生了冲突。与前民兵团伙可能有联系的武装分子于 1 月份和 2 月份渗透进东帝汶，给该国安全构成了潜在的威胁。边境地区仍然难以控制，非法贸易、走私和非法越境事件继续发生。有必要加强边境巡逻队的边境管理能力。

在 2005 年 5 月 20 日之后，无商定边界、没有一个边境管理法律框架的状况，将使这个问题大为恶化。尽管我们抱有希望，但是在 5 月 20 日之前缔结最后陆地边界协议的可能性非常低。最重大的薄弱环节仍然是边境巡逻队维护边界沿线安全局势的效力。边境巡逻队于 2004 年 5 月 20 日开始承担边境管理责任，但目前尚不具备在没有联合国军事联络组支持下

单独处理边境事务的足够经验、信心或能力。它与印度尼西亚武装部队的关系仍处于初期发展阶段，因而严重依赖军事联络官的协助。

东帝汶支助团的军事部分将继续通过它涵盖五个培训单元的技能和知识传授方案来帮助东帝汶国防军的发展。这项方案是对现有各种双边安排的补充。与此同时，军事部分还正在与联合国警察合作，协助发展边境巡逻队。军事联络组已开始提供总共23个培训单元中的六个培训课程，它们将于3月份结束。鉴于缺乏适当的边境安排，鉴于国家安全机构的能力不足，我认为至少需要保留35名军事联络官。

联合国在东帝汶开展的维持和平行动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归因于印度尼西亚真正接受东帝汶的独立以及东帝汶人民和领导人决心在民主治理原则基础上建设和平与稳定。有鉴于此，国际社会需要解决剩下的挑战。根据过渡工作组的结论，在以下四个领域仍然存在重大的挑战：安全与稳定；警察能力的发展；公共行政和司法制度以及人权和促进善政。所有这四个领域在冲突后局势中都很重要。如果联合国在5月20日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结束后完全撤走军事联络官和警察培训人员，那么东帝汶在实现和平与稳定的道路上可能会面临无法克服的挑战。因此，我完全支持秘书长的建议，即维持一个联合国特派团，但其规模如安理会面前的报告（S/2005/99）中所述的那样，可适当缩小，且任务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至2006年5月20日止。如果在这一时间范围内能够达成双边和多边安排以接管东帝汶支助团目前履行的重要责任，这一期限可以缩短。

就在我离开帝力前来纽约之前，法律顾问提醒我注意迫切需要确定一些部门的基本法律框架。同样，东帝汶当局曾问我，他们如何能够通过严格遵守法制同时执行纪律措施来打击不断出现的腐化现象。这是一个由联合国创建的国家，其国家领导人渴望建立透明的、实行问责制的国家机构。他们要求安全理事会继续提供支持，因为他们把安理会视为其监护人。在同国防部长和东帝汶国防军指挥官举行的一次单独会议上，他们请求联合国不要抛弃他们，并且提醒我不要忘记，国防军是在已故的塞尔希奥·比埃拉·德梅洛行使主权时领导下创立的。

在我结束发言之前，让我简略地评论重罪进程。检察官做了艰巨的努力，并且于2004年11月结束了所有调查工作。审判工作将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543（2004）号决议的授权在今年5月底之前完成。重罪股和各特别小组正在筹备数据库，以便对重罪股的所有案件能够进行电子搜索。增强国家当家作主权仍然重要，因为大约340名被告仍然在东帝汶境外，并且可能在今后几年回国。

清楚的是，重罪进程将不能够充分满足1999年暴力事件所有受害者伸张正义的愿望。在这一方面，秘书长设立了一个专家委员会，该委员会将评估目前正在雅加达和帝力进行的两个司法程序的结果。专家委员会还将审议使其分析能够为真相与友谊委员会提供协助的办法。我期待着收到该委员会向秘书长提交的建议。

东帝汶人民的宽容以及夏纳纳·古斯芒总统、马里·阿尔卡蒂里总理、国民议会议长弗兰西斯科·“Lu-Olo”·古特雷斯以及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外长实行的均衡领导使东帝汶能够在通往和平与稳定的道路上稳步前进。我同东帝汶领导人的密切交往表明，他们高度赞赏和尊重联合国发挥的建设性作用。我今天非常高兴地看到东帝汶外长拉莫斯-奥尔塔和若泽·路易斯·古特雷斯大使出席会议。

最后，我要表示感谢我的副手阿图尔·哈尔所做的宝贵工作，并且感谢东帝汶支助团的文职、军事和警察组成部分全体工作人员为在支助团的巩固阶段执行其任务所作的热忱努力。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长谷川祐弘先生做了通报。

我现在请东帝汶高级部长兼外交事务与合作部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阁下发言。

拉莫斯-奥尔塔先生（东帝汶）（*以英语发言*）：在我作书面发言之前，我要就孟加拉国维和人员在刚

果民主共和国惨遭谋杀向孟加拉国人民和政府并且向联合国大家庭表示衷心慰问。我们对这些维和人员不幸身亡尤其感到悲痛，因为我们在我自己的国家东帝汶同孟加拉国维和人员进行了密切的合作，当时孟加拉国在 2000 年和 2001 年派遣了一支陆军工兵营。我们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并且向联合国大家庭表示最衷心的慰问。

主席先生，我还要就贵国特别说几句话。你也许不知道，我曾于 1997 年访问过贝宁。当时我是一个民族解放运动默默无闻的年轻代表，我是应马蒂厄·克雷库总统的邀请前往参加在雇佣军入侵该国未遂之后召开的一个声援贝宁的国际会议的。当时贝宁自 1976 年至 1997 年担任安全理事会成员，它是我们最伟大的捍卫者，我们永远不会忘记这一点。因此，相当具有讽刺意味并且有趣的是，25 年后的今天，当安理会必须就联合国在东帝汶的驻留的未来作出一些重大决定时，你担任安理会主席。我们相信，在你的指导下，安全理事会将根据其在过去五年中作出的决定，再次作出明智决定，以确保我们在我国所看到的成果将继续得到巩固。非常谢谢你，主席先生。

我的书面发言稿大约共有单行 11 页，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念完。因此，我将概括我的许多要点，以充分利用安理会的时间。

首先我要指出，当我一年前、即 2004 年 2 月 20 日在安理会上发言时，我冒昧地说，尽管我们尊重并且喜欢秘书长和他周围的人，但我并非总是百分之百地同意他的报告，就像我不会说我们百分之百地同意《圣经》所说的话一样。因此，请原谅我，如果我同秘书长的特别代表有意见分歧。然而，这些不同意见是较不重要的。

当我看到报告中建议的联合国持续援助的数字减少时，我回顾，我国总理阿尔卡蒂里先生曾经明确地强调了我们向秘书长和你们国家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提出的最低要求。这是在对我国局势和我们的需求做了非常谨慎的评估之后提出这些要求的。这是通过摊款保证提供的最起码的必要援助。

让我首先谈谈军事联络官继续驻留的要求。我被告知，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目前有 42 名军事联络官，他们的主要任务是方便我国边境巡逻队同印度尼西亚军队（印军）进行联络，沿着陆地边界监测可能对整个安全和稳定造成影响的事态发展，以及为边境巡逻队提供训练指导。

有关我们两国边界安全机构之间交往和联络的唯一法律协定是联合国安全部队和印军之间作出的军事联络安排。我们未能作出任何后续安排，因为我们一直全神贯注地界定我们的陆地边界，作为朝向合作性边界安排的第一步。我们遗憾地得出这样一个结论：边境巡逻队的能力尽管正在发展，但需要进一步加强。

印度尼西亚十分清楚地表明，其边界一边的主要安全机构将是印军——印度尼西亚军队，印度尼西亚其他陆地边界的情况也是如此。这意味着，对边境巡逻队的训练需要不仅由警官，而且由军事联络官提供，因为他们最精通军事事务。对我们来说似乎清楚的是，如果赋予军事联络官额外的训练职责，他们的人数应该增加，或至少保持在目前水平。

我被问道是否能够减少保障军事联络官的安保和安全的部分。我必须坦率地指出，如果我们的国家安全机构能够保证联络官的安保和安全，我们就完全不会要求他们继续存在。不幸的是，我们无法保障他们的安保和安全，这一点在阿尔卡蒂里总理的信中已经表明。秘书长的报告建议为此成立一支 144 人的部队。

另一方面，我可以向安理会保证，如果该区域的任何国家要提供有关撤离和其他后勤支持的待命安排，东帝汶渴望讨论这种安排。我们听到一些朋友说东帝汶能够通过双边安排而得到更有效的帮助，然而我们感到疑惑的是，迄今尚未听到对关于我们的一些最亲密的邻国提供可以在短时间内启动的待命撤离部队的非常有创意的建议，有任何积极的反应。对我们富有创意的建议的消极反应或沉默，使我们在听到关于用双边安排代替多边机制时更加怀疑。

下面我首先要真诚感谢安理会自去年5月以来在东帝汶驻扎了125人的巴西国际反应部队。幸运的是，我们在过去几个月中不需要向其提出帮助的要求。此外，我们自己的安全机构，特别是警察预备部队，受益于联合国警察提供的培训，在处理有关从事零星犯罪活动的前民兵分子的行踪和目击情况的报道方面，正运作良好。

安理会会很高兴地听到，尽管有些方面作出了相反的预见，但国家警察预备部队的成员纪律严明，深刻意识到要促进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包括前民兵和现行犯罪分子的权利。由于这原因，我们决定不争取继续留住国际反应部队，同意关于其目前任务期限结束后可以撤离的建议。

我现在要简要地谈到我们对警察培训员的要求。我们希望看到在东帝汶成立一支专业的、讲道德的、负责任的、可作出反应的和敬业的警察部队。我们感谢几个双边和多边伙伴，它们正在这方面帮助我们，尤其感谢澳大利亚和联合王国为东帝汶警察发展方案采取的行动，并感谢美国、中国和马来西亚。我高兴地告知安理会成员，大批东帝汶警官将很快在印度尼西亚受到刑事调查和交通管制方面的训练。

这些行动目前并没有包括像法医、专门股、调查股等方面。因此，我们认为需要保留部署在那些目前不太可能提供多边或双边援助的地区的 62 名警察培训员。我认为秘书处关于把所要求的警察培训人员的人数减少 1/3 以上的决定，可能是没有道理的。

我要简要地阐明我们对重要的文职顾问的要求，以加强我们国家机构的体制能力。我们自己的评估表明，将需要近68名顾问。然而，我们的朋友长谷川先生似乎比我更了解安全理事会，特别建议我们甚至想都不要想让安理会提供任何超出东帝汶支助团目前部署的58名重要顾问的人数。我们勉强听取了他的建议，没有使我们的实际要求超出几个双边和多边伙伴正提供的援助，并请安理会考虑只提供58名文职顾问。

我要表示，我们坚持需要68名顾问的一个原因，就是因为我们在所谓通过双边安排而提供的自愿捐助方面的经验，并非是最愉快的。东帝汶、尤其是我个人——我相信秘书长和一些其他受援国都注意到这一点；实际上我们只需要问一问我们的朋友、阿富汗的哈米德·卡尔扎伊和其他几个国家——在听到“自愿双边安排”这句话时，它绝少意味着这些许诺将会得到履行。因此，当要求我们依靠双边安排时，我们极为怀疑。当然，我们必须对那些为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资金筹措作出真正捐款以支付帮助我国政府的顾问的国家，致以应有的感谢。但如果我们要仅仅依靠双边资金筹措，我国就会在确保我们各个机构的运作和能力建设方面处于非常可怕的地位。

秘书长报告所载的我们的要求和建议，也符合威胁、挑战和改革问题高级别小组的建议。该小组在报告第 224 段中明确指出，“不为建设和平提供足够的投资，就会增加一个国家重陷冲突的可能性”。

我相信，安理会将以自己的智慧，通过联合国并以可靠和有保障的方式，取得统一和决心，为东帝汶提供微薄但却是重要的手段，以应付我们面前的各种挑战。

我现在向安理会介绍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政府的联合努力，旨在于联合国、印度尼西亚和葡萄牙之间5月5日的《协定》的范围内，解决我们共同的过去的一些问题，尤其是被报导的 1999 年的侵犯人权的问题。两国政府比任何人都更加意识到需要以两国人民能够接受的方式而处理这种过去的负担。因此，苏西洛·班邦·尤多约诺总统和夏纳纳·古斯芒总统以及马里·阿尔卡蒂里总理在 2004 年 12 月 14 日于巴厘的登巴萨举行的三位领导人的会晤期间，决定成立一个真象和友谊委员会。

我要提到，在 1999 年的事件之后，两国在其各自的管辖权内采取了行动，对详细记录的有关侵犯人权的报道作出了反应。在印度尼西亚，成立了一个关于在东帝汶侵犯人权的问题的特设法庭，其工作尚未结束。同时，印度尼西亚议会通过了一项法律，成立了自己的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在东帝汶，我们对关于真相的需求与和解的愿望作出了反应，成立了接待、

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其工作刚刚结束。他们正在草拟最后的报告。在东帝汶，秘书长特别代表运用赋予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长官的立法和行政全权，成立了长谷川先生刚才提到的严重罪行小组。

正义的形式有数种，其中最普通的是刑事起诉。报复性正义要求展开法律起诉或惩罚，在这种情况中受害者是国家，或者是国家的证人。这是对抗性的，注意力集中在过去。恢复性正义——真相委员会的主要注意焦点——关系到人民，受害者是主要的关注对象，而不仅仅是证人，行为人被迫面对真相。

东帝汶请求把注意力集中于恢复性正义，从而把注意力主要放在人民、参与、对话、需求和未来方面。我们的过去既悲剧且血腥；如果我们要回到过去，我们要走多远？

东帝汶人民所得到的最大公正和福分就是我们的自由。今天我们自由了。这就是公正，因为公正莫过于自由。

印度尼西亚也从未像现在这样自由，并且开始采取步骤面对其自己的过去，以便使其从暴力、虐待和有罪不罚的普遍文化中摆脱出来。成千上万的印度尼西亚人遭监禁、屠杀、酷刑、被贴上“共党分子”的标签和在他们大半生中背此黑锅。因此，印度尼西亚在其国民议会中通过了自己的真相和和解法律。

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在巩固民主和法治的道路上还有很长的路程。东帝汶从 1999 年暴力的废墟上重新开始。印度尼西亚也在重新开始，并在努力改革其司法和武装部队。

印度尼西亚是世界上最大的穆斯林国家，拥有 2 亿 3 000 万人口；现在还是第三大民主国家，尽管依然不完善。2004 年，该多族裔和多文化国家经历了两次被所有公正观察家认为是真正自由和公开的民主选举。激进伊斯兰党派没有达到任何目的。然而，整体来说印度尼西亚的民主尝试依然是初步和脆弱的，而且没有保证这些分子不会增加影响和最终得到权力。

东帝汶和国际社会必须接受和理解印度尼西亚当选民事领导人在努力以谨慎的改革巩固其民主尝试方面所面临的复杂挑战。国际社会期望当选领导人建立可信的起诉和审判进程——如关押高级军事官员——尽管对这些领导人施加过高的外部压力对有些人来说是可取的，但可能导致武装部队内的动乱，进而破坏世界上最大穆斯林国家的稳定和整个民主尝试。

印度尼西亚领导人和人民表现出极大的务实主义态度，欢迎东帝汶成为一个主权独立的国家。前总统阿卜杜拉赫曼·瓦希德 2000 年访问了东帝汶，接着梅加瓦蒂总统于 2002 年又参加了我们的独立庆祝。印度尼西亚军事领导人在他们 1999 年被从该领土撤出后不久便在与联合国东帝汶民事和军事当局的合作中整体表现出诚意。

1999 年逃亡印度尼西亚西帝汶的数百名武装分子没有能够破坏东帝汶的稳定，这是因为印度尼西亚政府采取了促进东帝汶稳定和维和部队与印度尼西亚军事部队之间密切合作的坚定政策。

我们双方之间有关领土边界划分的会谈已经取得空前进展，现在已经完成了约 96%的内容。我们两国政府决心完成领土边界划分进程，但我们无法预测该进程何时完成。

数百东帝汶人依然在印度尼西亚公务员制度中服务，另有几百人继续在印度尼西亚国家警察和军队中服役，没有遭受任何歧视。

我们意识到，无法满足所有受害人的需要，无法提供十全十美的公正。有关冲突的跨越管辖权性质使得以下论点有其道理，即在这一情况下，真相与友好委员会最好在两国机构的范围内建立。现在是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解决我们的共同动荡过去的时候了，同时要保证我们的民主未来。

让我简单地向安理会成员阐述一下我们的真相与友好委员会的某些职权范围，但要提醒大家，虽然该文件已在部长级认真审查，但它依然要求我们两国的总统和我们的总理或外交部长签字，才能使其成为

正式有效的文件。我们预计，在下个星期或两个星期之后，我们两国的总统和总理将草签我们的真相与友好委员会职权范围。

因为该文件要有两三页长，我就花一分钟的时间总结一下。在与我们的印度尼西亚同事和朋友讨论职权范围时，双方充分意识到，真相与友好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必须首先是可信的，并且必须得到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我们各自人民的接受。联合委员会由约十名成员组成；就此的最后决定将有两名总统作出。他们将听取独立个人的意见，包括来自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的学者、人权专家、法学家和历史学家。

委员会成员在开展其工作时将充分享受豁免权。他们将在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享有行动自由，畅通无阻的得到现有的任何文件，即从印度尼西亚特设人权法庭、从我们的严重犯罪进程和从我们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接待处；他们还将有权利采访印度尼西亚或东帝汶境内他们认为有必要采访的任何人士，以为他们的工作提供更多的信息。委员会可能有一两年的工作，并将在完成其工作时向我们两国的总统提交一份报告，然后两国总统将把报告呈交我们各自的议会。

在决定我们两国政府和国家处理过去事件最好机制的过程中，我们还考虑到许多方面的观点。我国总统和我本人花了很多时间与教会领导人、民间社会成员、非政府组织和我们议会中的政治党派进行磋商。我们意识到，这一行动是独特的。现代历史上这是第一次两个过去处于冲突当中的国家决定通过联合事实与和解委员会来处理暴力问题。我们相信，如果这一进程取得成功，特别是由于该进程涉及一个主要天主教国家——是世界上最小和最贫穷的国家之一——和一个最大的穆斯林国家——一个充满活力的民主国家——这一进程的确可以为世界其他地区树立积极的先例。它将表明，在此各种文明之间的辩论和所谓对话的时期，一个主要为穆斯林的国家和一个主要为天主教的国家——两个来自发展中世界的国家——有勇气和远见解决他们的共同过去，并首先以使我们各自国家人民满意但同时也满足国际社会期望的方式结束我们过去令人不愉快的篇章。

最后，我谨代表我国总统、总理和我国人民呼吁安全理事会积极考虑我们有关将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再延长一年的要求。

我知道，对于那些在过去五年中在安全理事会上工作的国家，我本人的信誉并不是很好，因为这不是我第一次来到这里要求再延长六个月或一年。但各位成员对于拉丁谚语是熟悉的，“人都会有错”。我过去犯过错误，但是是因为过于乐观，以为 2004 年之前我们不再需要东帝汶维持和平机制了。我们要求将维持和平机制再延长一年或六个月。

这是一个很小但十分重要的特派团。我们知道，安全理事会在其他地方承受极为沉重的负担。然而，自 1999 年以来，联合国在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领导下为今天的成就作出了重大贡献，这是联合国在世界上的最成功事迹之一。

我们不希望像过去那样用可怕的糟糕情况敲诈安理会，但情况确实如此，虽然我们大家——东帝汶领导人和人民以及国际社会——理应对这些成就感到自豪，但东帝汶和平及实现和平的体制仍非常脆弱。我们认为，为了巩固我们已经实现的和平，把特派团期限延长六个月至一年的要求并不过分。

我感谢安理会；愿全能和仁慈的上帝在安理会审议工作中赐予它灵感。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对我和我国贝宁所说的友好之辞。

大岛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我国政府就孟加拉国维持和平人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惨遭杀害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表示哀悼。

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赞赏你在此重要关头就东帝汶局势召开本次公开会议，以便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几个月后即将结束之时，对我们今后采取的步骤进行审议。

我们感谢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作全面简报。我们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

斯·奥尔塔先生今天参加本次会议，我们也对他刚才所说的发言表示感谢。

首先，我们满意地指出，正如秘书长报告(S/2005/99)所示，在去年东帝汶支助团最后巩固阶段，东帝汶的总体局势在国家体制和能力以及促进民主和人权方面，都取得了切实可行的成果和进步，尤其是安全局势得到了改善。我们对该国目前取得的稳步积极进展感到高兴，因为日本作为亚洲友邦，已通过东帝汶支助团和其他多边和双边框架，在维持和平和巩固和平成果进程中切实参与援助东帝汶工作。我们要赞扬特别代表长谷川祐弘及其工作人员以及实地工作人员作出宝贵贡献，我们表示热切期望他们在特派团任务期限于五月底届满时继续努力，尽量巩固这些成果。

值得欢迎的是，近几个月来，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的双边关系大为改善，其表现是：尤多约诺总统和古斯芒总统在政府最高级别采取了若干主动行动。我们对其双边关系中这个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表示高度赞扬，我们希望这个进程继续进行下去，因为它对东帝汶的未来至关重要。

另一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题，需要两国加以认真关注。例如，秘书长报告（S/2005/99）指出，陆地边界的划界工作因双边会议的推迟而不可能在五月底以前完成，我国代表团对此感到关切。尽管据报道国内总的来说十分平静和稳定，但各种事件时有发生，包括最近一支武装前民兵团伙入侵和随后交火事件。我们敦促双方采取步骤，确保划界谈判取得圆满成功，并通过加强双边合作改善边界安全管制。这些措施对东帝汶的安全至关重要，我们希望两国进一步加强其各项努力，包括通过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边界标定和管理技术问题小组委员会从事前期工作，早日解决边界问题。

在东帝汶迈向秘书长报告确定的冲突后和持久建设和平阶段时，还有一个挑战是，东帝汶过渡进程中存在着人们所说的“差距”。我们注意到这些结论。迄今已经取得实质性进展，联合国维持和平活动也进入最后阶段，要求人们加倍努力巩固和平，在这个背景下，一些关键领域仍有一些重要的要求没有得到满足，这令人感到关切。如果不加以解决，这种情况可能危及已经取得的重要成果，甚至可能出现潜在破坏性影响，必须加以避免。然而，帝力自己无法单独处理这些问题，双边捐赠援助也不可能招之即来。因此，鉴于这个差距依然存在，秘书长建议把改组和削减后的联合国特派团再保持一年。我们注意到这项评估。

包括日本在内的国际社会自 1999 年以来在东帝汶进行了大量投资，帮助东帝汶实现和平，巩固其成果并实现自立，我们大家愿确保联合国东帝汶维持和平行动一如既往继续取得成功。我们不希望看到在最后建设和平阶段发生逆转。因此，日本准备满怀同情地考虑在东帝汶支助团现有任务期限届满后继续在东帝汶维持某种形式的联合国活动，以便处理这些差距。

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在世界其他区域的某些冲突后局势中，人们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结束后都建立某种建设和平特派团。同样，就东帝汶而言，我们认为，一个专门负责建设和平、所需人员数目尽可能最少且授权任期有限的小型联合国特派团，可以成为在东帝汶最后过渡阶段中解决该国剩余问题的有益务实办法。

我要补充一点，日本还将通过我们的双边援助，继续有力支持东帝汶的建设和平工作，把重点放在能力建设和人力资源开发、基础设施，农业和巩固和平等部门。我们将积极参加定于四月份召开的发展伙伴会议。

我们还必须处理有关东帝汶境内过去所犯严重罪行问题，因为这些问题密切关系到该国今后的稳定与发展。我们注意到，秘书长已决定设立一个专家委员会，以便直接正视有罪不罚问题。为了使委员会有效运作，有关国家必须进行良好合作。我们热切希望委员会同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两国政府商定成立的真相和友谊委员会保持建设性关系。

最后，我国政府表示相信，在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的继续支持下，东帝汶稳定与进步的基础将得到加强，东帝汶人民将在其明智的政治领导人——特别是古斯芒总统、阿尔卡蒂里总理和拉莫斯-奥塔外长——的率领下坚定地向前迈进，建设一个以当家作主和责任制为基础的国家。我们必须确保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及其后的联合国存在将保证过渡进程的平稳进行，并且我们必须不遗余力地确保我们在该国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历史上写下成功的篇章。

多尔戈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首先，我谨赞同对孟加拉国维持和平人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去世向该国政府和人民表示的慰问。这一悲惨事件再次证实了确保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的适当安全的重要性，他们为整个国际社会服务并进行非常重要的工作。

我们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介绍秘书长有关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进度报告以及他就该国事态发展提供的非常有益的额外的信息。

近几个月里，东帝汶在实现自给自足方面又取得了进展。我们注意到地方政府机构选举进程的成功开始、立法机构的进一步建立，以及目前巩固公共机构的工作。我们认为，全国国内政治局势保持稳定是很重要的。

然而，我们同意秘书长的结论，帝汶人的进展是不够的，因为东帝汶尚未达到独立国家的标准，尽管该国政府和人民在联合国的支持下在这方面作出了非常积极的努力。这首先适用于公共行政机构、警察和边界控制。

在今年 5 月 20 日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结束之后，该国家需要多方面的国际援助，以确保安全、稳定与发展。这恰恰就是为什么俄罗斯支持得到东帝汶政府同意的秘书长的建议，把缩小编制的东帝汶支助团活动延长一年。在此期间，在该国应当维持联合国的持续存在。

我们欢迎帝汶—印度尼西亚关系的改善，并且我们希望，不久将在那里开始工作的双边真相与友谊委员会将帮助加强两国之间的合作，促进剩余的悬而未决问题的迅速解决，包括对 1999 年在东帝汶严重违反人权的行为进行调查。

彻底解决国界问题对确保东帝汶的安全和可持续发展非常重要。我们期待着在这方面迅速实现有关各方都同意的解决。

最后，我谨重申俄罗斯联邦对长谷川先生以及他率领的支助团全体工作人员的支持，他们正在执行支助团极端重要的任务。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谨象各位同事一样，表示英国政府对孟加拉国政府的慰问。我们绝不应当忘记，正是维持和平人员、联合国人员实际上每天都站在我们建设更加可靠的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前线。

同其他同事一样，我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的通报以及实际上他的支助团所进行的工作。我也高兴地欢迎东帝汶外长回到安理会来。

卢森堡代表很快将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我谨表示联合王国支持他的立场。

正如秘书长的报告表明，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协助下，继续在通向自力更生和自给自足的道路上前进。但是我们同意秘书长的评估，仍然存在重大挑战——我们今天上午听到了这些挑战——并且国际援助因此将继续是重要的。我们大家有责任提供这种援助——不管来自联合国、区域还是双边。

联合王国非常支持在今年 5 月东帝汶支助团任期结束之后联合国继续留在东帝汶。我们希望看到的继任单位是一个小规模、重点集中和主要是政治性的特派团，注重机构能力建设，并且有着明确和可以做到的退出战略。我认为，这是正确的道路，从目前的安排向东帝汶非常希望看到的局面过渡，也就是他们完全能够自己这样做。直到那时，我们将需要一个特派团。

我们欢迎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之间关系的不断发展，包括外长刚才提到的建立双边真相和友谊委员会。我们欢迎在边界划界问题上取得的重大进展，并且尽管现在实际上只有百分之四仍未确定，我们鼓励两国政府尽快解决悬而未决的百分之四。

最后，我谨重申，我们支持秘书长为评估进展情况成立的专家委员会——特别是如何解决司法问题——并且我们期待着有关东帝汶人权和持久、可持续司法的建议。

马约拉尔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向孟加拉国人民和政府以及最近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去世的士兵的家属表示我们的声援和慰问。

我也谨感谢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介绍秘书长有关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最近的报告。我们也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的光临。我国代表团特别高兴地看到拉莫斯-奥塔先生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因为这反映了导致东帝汶独立的整个进程的成功，该进程是我国于 1999-2000 年担任安全理事会成员期间开始的。

阿根廷谨重申，我国愿意在东帝汶巩固公共机构并设法维护过去五年中作出如此众多牺牲而取得的成就时，继续向它提供援助。

自从东帝汶人民如此勇敢地投票赞成独立以来，该国政府在国际社会的协助下，在巩固国家机构和公共行政方面取得了出色的进展。在这方面，我们对东帝汶人民和当局为克服独立时存在的非常困难的条件以便朝着和平、繁荣和民主的方向取得进展而做的一切事情表示祝贺。我们还感谢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所做的工作，以及联合国系统中为取得这些成就作出重要贡献的所有机构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象秘书长的报告（S/2005/99）和长谷川先生的很有启发性的通报所表明的那样，仍然有一些任务需要完成。东帝汶继续需要在例如以下关键方面得到国际社会的帮助：边境的控制和管理；一支专业警察的建立；关键国家机构的发展以及对民主治理和人权的尊重。在其中的每一个方面，都已经取得进展。然而，像秘书长在他的报告中指出的那样，东帝汶尚未达到能够自给自足的关键阶段。

我们还欢迎在东帝汶与邻国印度尼西亚和澳大利亚之间的关系方面取得的很大进展。在与印度尼西亚的关系中，我们应强调双边关系的良好状态，这反映在东帝汶的古斯芒总统和阿尔卡蒂里总理与印度尼西亚总统苏西洛·班邦·尤多约诺之间频繁举行高级别会议。然而，仍然存在着悬而未决的问题，例如陆地边界的划定问题。关于边界问题，我们呼吁东帝汶和它的邻国继续致力于划定陆地和海洋边界以及确定如何分配大陆架的自然资源。我们认为很有必要解决那些悬而未决的问题，以使东帝汶能够以更强的经济地位面对未来。

我们还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宣布成立一个真相和友谊双边委员会。

象前面指出的那样，虽然联合国在最近几年中做了值得赞扬的工作，但仍有很多工作需要做。我们感到，联合国过早地从东帝汶撤出会对该国的未来产生消极影响，有可能危及通过这种巨大努力而已经取得的成就。在其他场合下，我国代表团曾指出，安全理事会需要采取一种长远做法，适当评价作出一个仓促决定可能对那些努力建立其机构的国家的福利造成的后果。

在这方面，我们应当从我国所在区域的一个国家即海地在 1990 年代经历的事件中吸取经验。我们希望，在这个问题上将不再重复海地的经历。我们不应忘记，东帝汶仅在 2002 年 5 月才实现独立，仍然有很多事情需要做。该国的人的发展水平在亚洲仍然是最低的，需要在保健、教育以及人的发展的其他方面作出不断的努力。在这方面，继续能够依赖国际援助来支持该国政府为实现这些目标而作出的努力是至关重要的。

秘书长支持关于在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期满后需要联合国继续保持实质上的存在的看法。他的报告提供了关于这个特派团的规

模，任务规定和特点的细节。我国代表团支持那些建议并准备作出建设性的努力以争取在安全理事会中达成协商一致意见，以期根据秘书长和东帝汶当局提出的建议建立一个联合国特派团。

在 1999 年以来的很短的时期里，东帝汶人民向国际社会表明他们致力于和平与民主，并表明了他们建立一个繁荣的国家的充满勇气的决心。阿根廷认为，国际社会应继续支持东帝汶的机构建设。过早地撤出联合国在那个进程中的参与会危及那些成就和国际社会在东帝汶作的重大投资。

福博尔-安德森先生（丹麦）（以英语发言）：像其他同事一样，我九名维和人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悲惨死亡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转达我们的衷心慰问。

我感谢特别代表长谷川祐弘提供全面的通报，并赞扬他所做的出色工作。我还欢迎东帝汶外交部长到安理会参加会议。

丹麦同意卢森堡代表将以欧洲联盟的名义作的发言。

非常令人鼓舞的是，在过去三个月中，东帝汶的积极的情况发展和进展继续进行。由于举行地方选取以及由于国民议会的立法工作而进一步加强了民主进程。我们欢迎东帝汶政府努力履行它根据国际人权文书承担的报告义务，并在这方面敦促东帝汶政府紧急选任一名人权和司法监察员。

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在东帝汶的存在一直是一个重要的稳定因素。东帝汶支助团确保了机构建设方面的重大进展。但是，在关键领域中，例如公共部门的能力建设以及法律框架的加强方面，仍然有很多事需要做。现在，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是完成从维持和平行动向能够确保一个可持续发展援助的框架的建设和平行动的顺利过渡。

显然，象秘书长在他的报告（S/2005/99）中所说的那样，东帝汶在东帝汶支助团任务结束之后也将需要联合国系统的支持。我国政府支持联合国继续留在东帝汶，以成功地完成安理会在 1999 年开始的工作。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秘书长提出的有关一个重新构成的特派团的建议，并期待着在安理会中进一步讨论这些建议。

在审议联合国今后对东帝汶的援助，包括公共部门能力建设方面的援助时，我国政府将支持采取一种以让东帝汶人起主导作用的国家自我管理为基础的做法。在今后几个月中，必须减少联合国国际顾问的数目，以使东帝汶人能有发挥其领导作用的空间。

我国政府非常满意地注意到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之间关系的改善。我们希望，这种已改善的关系将很快转化为在划定两国共同陆地边界方面取得的具体进展。我们敦促这双方不遗余力地解决未决的问题。

丹麦完全同意秘书长的以下看法：1999 年在东帝汶犯下的严重罪行问题不仅是这两个国家关切的一个问题，也是整个国际社会关切的一个问题。反对有罪不罚是至关重要的，那些罪行的犯罪者必须受到法办。

因此，我国政府欢迎秘书长决定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73（2004）号决议成立一个专家委员会以分别对设在雅加达和帝力的两个国家人权法庭在司法程序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彻底的评价。我们强烈敦促双方与专家委员会进行充分合作。

丹麦还欢迎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组成双边的真相和友谊委员会，并希望该委员会将进一步促进反对有罪不罚方面的进展。

瓦西拉基斯先生（希腊）（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就孟加拉国八名维持和平人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丧生一事向孟加拉国政府表示深切哀悼。

我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祐弘先生介绍秘书长报告，向安理会介绍东帝汶局势最新情况。

希腊完全赞成卢森堡常驻代表稍后将以欧洲联盟名义作的发言。

我还欢迎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来到我们中间。他来到这里总是令人高兴。

毫无疑问，自 2002 年独立以来，主要由于东帝汶公民和政府的决心和努力，东帝汶已经取得了不起的进展。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在维护该国和平与稳定方面发挥了中心作用。我们感谢支助团所有工作人员以及参与该国经济重建、社会发展和整个建设和平活动的联合国系统所有发展和人道主义事务机构和金融机构所作的艰苦努力。

秘书长在报告中记录了东帝汶国内总局势中目前出现的各种积极发展，并且记录了该国与印度尼西亚关系的持续积极趋势。我们热烈欢迎两国采取一切步骤，促进加强两国间的和平与和解。在这方面，建立真相和友谊委员会具有特别重要意义。必须处理过去的各项困难问题，特别是处理侵犯人权的问题，结束作恶者有罪不罚现象，必须实施这些措施，以创造坚实的信任基础和稳定条件，进一步改进他们的关系。在这方面，秘书长决定建立一个专家委员会，协助各方伸张正义，实现和解，这一决定值得高度称赞。

东帝汶人民已经渡过过去的苦难，现在，他们可以专心建设自己的国家，改善日常生活条件，尤其是在保健、营养和教育方面改善日常生活条件。与所有类似情形一样，仍然需要做出许多努力。必须建立可持续的国家机构，包括在司法和金融部门、边界管理和管制、执法、尊重人权以及促进民主施政和法治等方面建立可持续的国家机构。

东帝汶及其人民在过去五年里取得了长足进展，国际社会的存在和协助发挥了关键作用，促使他们的努力获得了成功。这个征程尚未结束。处理剩余的各项挑战仍然需要国际社会提供更多的帮助。东帝汶人民要求提供这种帮助，秘书长认为这是必要的。

就这个情形而言，希腊认为，对这项提供帮助的请求，不能、也不应该听而不闻。国际社会投入了大量人力和物力，使东帝汶成为成功的典范。我们不应该让这个典范功亏一篑。

关于如何继续提供援助，有各种想法。我们需要探讨所有可行的办法，确定在这个情形下最适合的办法，使东帝汶人民能够获得一切机会，巩固其成果，成功地实现和平、稳定和发展，从而实现他们梦寐以求并且应该得到的未来。秘书长提出了一些提议。希腊会毫不犹豫地支持这些提议。

巴哈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你召集这次关于东帝汶问题的公开会议。我们还与安理会各成员一道，就孟加拉国维持和平人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死亡的悲惨事件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表示哀悼。

我们欢迎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到会。

我还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全面介绍东帝汶的政治、外交和经济发展。确实，从东帝汶取得的政治进展看，从其相对平静和稳定的局面看，国际社会对东帝汶进行的重大投资已经获得并且仍然在获得相当大的回报。此外，我们还欢迎东帝汶人民在整个进程中做出努力，展现决心，以增强他们参与加强政治、法律和安全机构努力的程度，增强其主人翁感。

我们还欢迎东帝汶与各邻国——特别是与印度尼西亚——持续改善关系，最近还达成了一项协议，将组织一个真相和友谊委员会，负责处理 1999 年发生的践踏人权的行为。

我国代表团注意到秘书长报告所载八个过渡时期工作组得出的调查结果以及根据这些调查结果得出的结论和建议。

国际社会对东帝汶的政治和资源投资取得了各种成果，秘书长明智地提醒，不要让这些成果遭到破坏，国际社会应该听取他的警告。秘书长建议重组支助团，缩减其编制，在即将举行的关于东帝汶新特派团的谈判中，我国代表团将支持他的建议。在这个过渡时期，该国将需要相当多的国际人员，以弥补行政当局人手不足的问题，持续进行能力建设。正如东帝汶外交部长所说，有系统和有保证的联合国援助比双边发展援助更能够保证解决上述问题。

东帝汶目前的发展状态说明，只有为东帝汶建立一个可持续的社会经济发展框架，才能够保持为建设和平和维持和平而做的大量投资。一个和平、自由和强大的国家将需要在经济上自给自足。从中长期角度看，这是国际社会在援助东帝汶时应该集中考虑的新投资方面。我们欢迎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供关于石油基金的信息，在这方面，我要求他提供关于东帝汶与澳大利亚海上边界事项任何发展的信息。过去曾经讨论过这个事项，国际社会对这个事项感兴趣，因为这个事项对东帝汶未来经济自给自足具有重大影响，对它处理它面临的许多政治和社会经济挑战的能力具有重大影响。

最后，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已经建立联合国专家委员会，负责审查在人权和严重罪行方面取得的进展。这是最敏感的问题之一，我们希望该委员会能够就该事项提出积极的建议。外部干预总是需要各当事方——包括现有的有关机构和进程——的合作，才能充分发挥效力。联合国干预东帝汶的历史体现了与东帝汶的伙伴关系和与印度尼西亚的合作。归根结底，委员会是否能够取得成功，将取决于各项共同目标以及各有关当事方的参与和支持。

本迈希迪先生（阿尔及利亚）（*以法语发言*）：我欢迎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感谢他作重要发言。我还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清楚和详细地介绍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

我国代表团欢迎在东帝汶支助团巩固阶段在东帝汶取得的重大进展。这种进展的体现是，建立了稳定的机构，举行了第一次地方选举，议会制定了若干立法措施，采取了若干步骤，以解决前战斗人员问题。

由于东帝汶领导人和人民的决心和努力，东帝汶继续在机构建设与法制建设方面取得进展。在东帝汶支助团与多边和双边援助的帮助下，行政管理与司法体系及治安机关的能力得到扩大和进一步加强。我们高兴的是，东帝汶与邻国关系不断改善。这方面，我们特别欢迎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的良好关系。我们呼吁两国扩大双边合作，以解决仍未完成的问题，包括重要的划界问题。我们也希望澳大利亚和东帝汶就帝汶海矿物资源开发问题尽快达成协定。

我们在秘书长的报告中注意到，重要领域许多任务还没有完成。这方面，我们认为，国际援助对东帝汶长期安全与稳定及其可持续发展，依然至关重要，特别是在过渡工作组已经确定的领域，其中包括边界管理与管制、专业警察部队的培训、国家机构的发展，以及民主施政与尊重人权。

根据秘书长审查最近各项事态发展后得出的结论，东帝汶还没有越过自给自足的关键门槛。因此，国际援助仍然至关重要。我国代表团支持秘书长关于东帝汶支助团缩编，再维持一段时间的建议，使支助团能完成任务，取得更大成绩。

国际社会有义务援助东帝汶发展，参与东帝汶的经济重建。我们相信，因为东帝汶政府和人民的努力，以及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支持，东帝汶将继续在国家建设方面取得进展。

马希格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们向孟加拉国政府以及上周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遇害的维和人员家属表示哀悼。这一悲惨的发展应该得到安理会适当重视。

我们欢迎东帝汶民主共和国外交和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先生出席安理会今天上午的会议。我也感谢东帝汶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祐弘先生介绍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

报告传达的主要信息是东帝汶基本上平静和稳定。所报安全事件，似乎是社会在脱离暴力冲突、建国初期阶段难免发生的。

波波纳罗和欧库西地区地方选举得到人民广泛支持和成功说明，东帝汶正朝着民主方向不断取得稳步进展。这两地选举将成为其他地区今年稍后选举的榜样。国家议会已认真着手通过重要立法，制定政治问责制、法治、司法、尊重人权与现代行政管理制度，并为其奠定基础。

秘书长的报告为评估东帝汶支助团在执行第1573(2004)号决议的表现，提供了有益的基准。在独立后短短时间内，东帝汶政府和人民与东帝汶支助团和其他双边与多边伙伴合作，已在各方面取得积极成就。但是，2005 年 5 月 2 月 20 日东帝汶支助团任期结束后，重要领域仍有工作必须完成，才能顺利实现东帝汶自给自足制度化。

各工作组已提出的仍需巩固的重要领域，值得安理会特别重视。东帝汶最高领导层已经证实他们需要支助。他们还要求若干国家和政府首脑，包括安理会成员国首脑支持，把东帝汶支助团的存在再延长一年，到 2006 年 5 月 20 日。秘书长提出的根据需要缩编东帝汶支助团结构，以保持连贯性的建议，是对东帝汶稳定合理与适当的投资。维持法律和秩序与司法工作，是一个动荡断裂的社会决心和平并与邻国印度尼西亚和平相处的基础。

司法和警察是国家重要机构，其前途必须以可持续的专业知识和作业能力为牢固支撑。发展专门职能与技能，如培培养合格法官和法医专家，显然需要比要求延长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的时间更长。而且需要长期提供顾问。

我们感兴趣地注意到，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两国最高层已采取措施，根据第 1573(2004)号决议，纠正 1999 年严重罪行肇事者逍遥法外的状况。这方面，成立真相与友谊委员会是一个积极的发展。我们希望，帝力和雅加达针对 1999 年严重罪行展开的司法进程能与秘书长新设立的专家委员会密切合作。

边防战术协调线的安全与管理，需要一个政治和法律框架，两国当局都非常了解这一情况。应该鼓励他们的这种建设性举措。当地边防警察部队培训进展令人满意，但需要更多的专家。按照秘书长报告的具体要求加强东帝汶国防部队的工作，包括必要的联络工作，2005 年后应继续。

在其他公共行政管理和发展领域，东帝汶将继续需要双边和多边国际援助。在这些领域已经作出的承诺需要落实。因此，今年 5 月后 12 个月东帝汶支助团剩余人员将据此调整，作为撤离战略的一部分。

最后我们肯定并引以为傲的是，迄今为止东帝汶所取得的成就，也是联合国和整个国际社会的成就。同样，如果东帝汶因为在此关键时刻缺乏援助而出现倒退，那也将是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过失。

瓦莱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向上星期五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悲惨事件中丧生的维和人员及其家属表示最深切的同情。我们也向孟加拉国政府表示同情。

我感谢长谷川先生通报东帝汶局势和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工作情况。我特别感谢他介绍秘书长有关延长东帝汶支助团任务期限的建议。我也感谢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外长阐述东帝汶政府对今后挑战的看法，以及继续维持联合国在东帝汶存在的需要。在介绍我国代表团对这些建议的初步意见前，考虑到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外长已提出的问题，我认为首先应对目前局势作一简要评估。

首先，必须强调指出，在过去的六年里，东帝汶人民和当局在巩固帝汶国家及其体制方面得以取得相当有希望的进展。与同一时期内在类似形势下所取得的成果相比较，这种改进甚至更为明显。所取得的进展是对该区域和平与稳定的最好保障。我国代表团认为，国际社会对推进帝汶独立事业的坚定和明确承诺是东帝汶成功故事的一个重要部分。

正如秘书长报告所确认的那样，由于联合国主持下所构想、得到安全理事会密切注视并获得国际社会积极支持的一项综合与全面的战略，东帝汶确立了大多数国家体制和其他相关机构。

第二，必须指出，尽管取得了这种无可争辩的进展，但安全理事会为东帝汶所设想的综合与全面的战略尚未产生所有成果。在其政府和人民以可持续方式充分行使主权和独立的能力方面，东帝汶依然面临相当大的缺陷和局限性。东帝汶的脆弱性表现在依靠外来顾问、外国经济援助、以及外来援助，来提供几乎

所有类型的公益和服务设施，从公共规划和行政到面临急迫危险或威胁时的紧急安全状况。

有鉴于此，东帝汶在 2005 年 5 月不可能在没有外来帮助的情况下独自承担巩固国家体制和提高其最近所取得民主地位的责任。因此，安理会应当重申自己对该国和平与稳定的承诺，就象 1999 年所做的那样。它应当重申对旨在巩固帝汶独立的同一项长期、综合与全面的战略的承诺。联合国此时撤离东帝汶将导致各种挫折，危及迄今所取得的各项成果。让这一切发生是我们担当不起的。

我们的评估是，应当对安全理事会先前的战略作出适当的调整，要考虑到所取得的进展以及现有的脆弱性。我国代表团期待着参加与安理会所有代表团、秘书处、长谷川先生、东帝汶问题核心小组成员、以及其他有关各方，比如各国际金融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的会谈，以便促进制定一项新的战略。

谈到采取建设性、客观、负责任和有远见的态度的必要性时，我们是坦诚和灵活的，但也是坚定的。和平与发展是相互关联的，需要国际社会作出新的承诺。我国代表团建议，我们应当首先争取在评估东帝汶目前局势方面达成共识。就目前该国所面临各种威胁的程度和性质而言，我们也应当争取找到共同的立场。我们指望各过渡时期工作组主要针对与民政和政府体制有关的各个方面而正在进行的非常出色的工作。只有当我们实现这一点的时候，我们才能开始以实质性方式讨论如何解决东帝汶问题以及如何制定一项新的战略来指导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在该国的存在。我们应当扩大我们的视野，以便在我们的战略中包括威胁、挑战和改革问题高级别小组报告所强调的与冲突后局势有关的关切问题。

我国代表团坚信，在今年 5 月份安全理事会对东帝汶支助团的未来作出决定时，秘书长的大部分建议应得到采纳，其中包括涉及关键职位上的文职人员顾问、继续培训某些国家安全机构、以及保留秘书长特别代表及其办事处等方面的建议。我们认为，这些对促成符合东帝汶最佳利益的国际努力是至关重要的。

最后，我谨强调指出，2005 年 5 月份之后联合国在东帝汶的持续存在应当保持其最重要的特点：即其多边、全面和面向目标的性质。作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一部分，巴西充分致力于东帝汶的未来。我们自豪地宣布，最近已经发起了一系列双边主动行动，以便在司法方面和军事部门促进合作——特别是在能力建设和培训领域，而且目前还在进行更多的双边努力。

芬德里克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也一样对孟加拉国上周损失其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维持和平人员表示同情。

我们欢迎秘书长最近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报告，以及特别代表长谷川向安理会所作的通报。我们也要欢迎东帝汶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阁下出席今天的会议。

自其大约三年前独立以来，东帝汶支助团一直帮助东帝汶取得重大进展。我们完全理解东帝汶作为一个新国家将继续面对的各种挑战。在一段时间里，东帝汶将继续需要来自其朋友，包括联合国的具体支持。联合国的任何额外援助应当把重点放在几个关键方面：发展司法和经济机构的能力；继续警察培训，包括人权认识方面的培训；以及通过促进一个多元化政党制度的发展来推动进一步的政治发展。

最近的若干事态发展说明需要进一步的体制和政治发展。美国特别关注的是，1 月份东帝汶解雇 22 名地方法官，结果是短期内损失司法能力，长期而言又使一个可行司法制度的发展复杂化。此外，有关帝汶警察继续无视国际人权标准的报道值得安理会注意。而且，东帝汶政府把与印度尼西亚关于共同边界的双边谈判推迟到 2005 年 6 月份，这就引起了对被视为边界划分紧迫性的关切。最后，我们依然致力于对 1999 年所犯下危害人类罪行确立可信的追究制度，并且我们欢迎秘书长建立一个专家委员会来审查目前的司法程序并建议今后的步骤。

作为东帝汶最大的双边捐助者之一，我们一直将自己的援助重点放在恢复地方经济、促进一个自由和开放的经济、土地改革、加强民主、改进司法部门、

以及培训警察和军事力量。我们将继续探索以何种方式在双边一级帮助东帝汶填补其政府在关键方面——边界管制、警察顾问、以及文职人员顾问——所确定的需求，并且我们正在鼓励其他有关政府也这样做。美国和东帝汶的其他朋友都有警察顾问和培训方案，在联合国民警离开时，这些将填补某些空隙，而且在东帝汶支助团 2005 年 5 月份完成其工作之后，我们计划继续在东帝汶展开我们的警察培训方案。

我们清楚地看到，东帝汶走向充分自足过程中的维持和平阶段现在能够圆满地结束。从维持和平过渡到一个可持续发展的框架代表着东帝汶历史上的一个极为重大和积极的里程碑。国际和平与安全不再面临需要一项维持和平行动来处理的威胁，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之间的关系正在改善。我们认为，东帝汶支助团应当在今年 5 月份如期完成任务，而且联合国以及区域和国际伙伴应当审视以何种其他方式来填补非常重要的体制空隙。在一个独立、有限的时期内，我们愿意考虑一项非维持和平的联合国任务，比如一项把重点置于东帝汶最关键的需求、为尽快转让技能而确立的特别政治行动。

重要的是，东帝汶政府必须对本国的未来承担更多的责任。在这一过程中，它必须决定在该国政府以及秘书长确定的每个领域确切需要什么样的国际援助。关于警察顾问、文职顾问和军事联络官，联合国在其中每个领域提供更适度的援助就够了，这也符合我们将更多责任移交给东帝汶政府的目标。

王光亚（中国）：首先，请允许我向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不幸遇难的孟加拉国维和官兵深表哀悼，并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以及遇害者的家属表示最诚挚的慰问。

中国代表团欢迎奥尔塔外长阁下出席今天的公开会，感谢秘书长就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工作提交的报告(S/2005/99)，也感谢秘书长东帝汶问题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的通报。

我们高兴地看到，过去几个月来，东帝汶局势保持基本稳定，立法选举在两个区成功举行，一些重要立法相继出台，表明东帝汶政治和司法体制建设正不断加强，执政和施政能力日益提高。

与此同时，东帝汶继续致力与邻国发展睦邻友好合作关系，决定从维护地区持久稳定和长远利益出发，妥善处理悬而未决的问题。这种政治智慧和战略眼光值得赞赏。借此机会，我们要祝贺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取得的可喜进步，也赞赏联东支助团所发挥的积极作用。

另一方面，正如秘书长在报告中指出，东帝汶在很多方面仍面临严峻挑战，特别是在管理国家、发展警察力量、民主执政及保障人权等关键领域，还需要国际社会的协助和支持。东帝汶领导人也向安理会成员发出了类似的请求。中方对此深表理解。

东帝汶是在联合国的帮助下实现独立，迈向和平建国道路的。5 年来，在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大力支持下，东帝汶政府和人民付出了艰辛的努力，才有了今天的成果，才有了为世人所称道的“联合国在东帝汶的成功故事”。

但是，作为亚洲最年轻、发展水平最低的国家，东帝汶还有如一个蹒跚学步的孩童，虽已迈出了可喜的第一步，但仍有摔倒的可能。不仅需要我们“扶上马”，还需要我们再“送一程”。我们知道，联合国对东帝汶的支助肯定会有结束的一天，但我们也真诚希望东帝汶的成功故事能够永远延续下去。为此，我们呼吁安理会汲取以往教训，认真考虑东帝汶的请求及秘书长的建议，在今年 5 月 20 日之前，及时就联合国继续向东帝汶提供支助的安排达成一致，确保东帝汶的持久稳定和发展。

杜克洛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也要向孟加拉国表示我国的深切哀悼。

卢森堡常驻代表很快将以欧洲联盟主席的名义发言。我国代表团完全赞成该发言。

请允许我也在这里感谢长谷川祐弘先生所作的情况介绍以及他在实地所做的工作。我们高度赞赏他所做的工作。我还要表示感谢若泽·拉莫斯-奥尔塔

先生。我们对他今天前来与会感到荣幸。我们非常认真听取了他向我们讲述的一切。

请允许我表示，我们同意秘书长就过去 12 个月里在建立稳固国家机构和促进民主与人权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而作的分析。我们仍然需要在若干方面取得重大的进展：边境管制和划界；加强公共行政和国家机构；经济自给自足以及尊重善政和人权。因此很显然，国际上的支持仍是必要的，而这也正是东帝汶当局目前所要求的。

因此，我们将积极考虑秘书长提出的保留联合国在东帝汶的驻留的建议。但是，在巩固和平的目前阶段，不应该让联合国单独采取行动。东帝汶当局必须兑现其承诺，否则就谈不上建设和平。一些双边和多边伙伴——我尤其想到的是国际金融机构——应该增加它们的支助，以便能顺利过渡到完全的稳定。

在东帝汶支助团准备完成其缩编的时候，东帝汶支助团自 2002 年 5 月东帝汶实现独立以来取得的重大进展必须受到肯定。局势的稳定尚不完全，但却已在深化。我们仍然需要做许多工作，而且在今后一段时期里必须维持联合国的驻留。联合国驻留的人数必须考虑到东帝汶助团所做的工作。该支助团绝对是一个成功事例。

杜米特鲁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九名维持和平人员的惨遭杀害，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表达我国政府的慰问。

我现在要向若泽•拉莫斯-奥尔塔外长表示欢迎，并通过他，祝贺东帝汶当局正在逐渐地使该国稳步走上稳定与民主国家的道路。

我还要与安理会其他成员一道，感谢秘书长提交了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最近一份报告(S/2005/99)，并感谢特别代表长谷川祐弘作了情况介绍。

罗马尼亚赞成卢森堡常驻代表很快将代表欧洲联盟所作的发言，因此，我只想在这里作几点具体评论。

首先，我要指出，我们对秘书长报告中突出强调的在东帝汶境内广泛各部门中取得的显著进展，感到极其鼓舞。

我还要重申罗马尼亚赞扬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之间的合作得到继续改善。我们希望，这一强大的政治努力将使得能够在两国陆地边界划分问题上取得进一步进展。

同样在这一方面，罗马尼亚欢迎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关于设立真相与友谊委员会的协定，作为巩固双边关系，包括在消除有罪不罚现象领域中的一个重要具体步骤。与此同时，我们认为秘书长最近作出的关于设立一个独立专家委员会以评估起诉东帝汶境内重罪的工作的决定，是一个非常受欢迎的主动行动，有可能为结束有罪不罚现象的全盘努力起到推动作用。我们的评估是，这两个新结构，即专家委员会和真相与友谊委员会可以并且应该协调其在共同努力中的活动，以处理在 1999 年所犯重罪的问题。

关于东帝汶支助团的作用，我们认为它为支持政府能力建设努力作出了杰出的贡献。我们祝贺支助团在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富有启发性的领导下有效地执行其任务，包括有关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73(2004)号决议逐步将该进程的当家作主权移交给东帝汶人的事项。

我们适当地注意到秘书长对仍然存在、并且在东帝汶支助团任期将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届满之后需要额外国际援助的挑战所作的评估。毫无疑问，建设充分的能力以管理边境事务，提高警察部队的专业素质和问责制，巩固主要的国家机构，以及进一步加强对法治和人权的尊重，这些都是如果没有持续不断的国际援助就不能实现自给自足的极为重要的领域。

安全理事会、各双边捐助者以及更加广泛的国际社会迄今为止在东帝汶做了巨大投资。该国取得的成就是显著的。然而，这些成果必须加以巩固，并且必须保障其不可逆转性。东帝汶政府和人民证实了他们对其国家和平与发展的坚定承诺。国际社会坚定和长期的承诺必须同他们的这一坚定承诺相一致，以确定

东帝汶是联合国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行动的一个显著的成功事例。

因此，罗马尼亚赞成在东帝汶支助团任期届满之后国际社会继续为东帝汶提供支持。我们认为，秘书长在其最近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将是在安全理事会就确定联合国继续向东帝汶提供援助的最佳办法进行进一步讨论的牢固基础。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以贝宁代表的身份发言。

贝宁同其他国家一道向孟加拉国表示慰问，向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和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光荣阵亡的士兵家属表示同情。

我还要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今天上午向我们介绍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进展报告，并且感谢他亲自叙述了东帝汶事态发展。

我国代表团对这一年轻国家在加强其机构方面正取得的不断进展感到高兴。我们祝贺东帝汶政府和人民自该国实现国家主权以来保持了过渡势头。我们鼓励他们在充分意识到联合国支助团撤离前景的情况下沿着正确的道路继续前进，并继续努力工作。

在这方面，秘书长的报告不仅仅描述了以取得的进展，而且还描述了东帝汶支助团主要行动领域中的短、中期挑战，这就是使建设民主国家的进程不可逆转，并且处理在从提供紧急援助时期过渡到促进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时期中的困难。

我们特别欢迎地方选举的成功和立法机构持续不断地加强。然而，警察和军队之间隐伏的对抗持续存在，执法部队缺乏专业素质以及侵犯人权行为引起我们的关切，边界划界领域缺乏进展也使我们感到关切。

这些问题显示，仍然存在一些危及东帝汶过渡进程的困难和风险，这些困难和风险是对国际社会的挑战。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支持该国为解决其在安全与国防、建立和巩固政治机构、公务员制度以及改善和维持同印度尼西亚和澳大利亚的友好睦邻关系等特别重要领域所面临的许多问题正在进行的努力。

关于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作的评估，贝宁支持关于在 2005 年 5 月 20 日之后联合国继续驻留东帝汶的主张，并且将积极参加对这一驻留的形式和方式进行的讨论。我们认为，应该在充分考虑东帝汶人利用自己的资源应对已确定的挑战的能力的情况下确定这一驻留。

我们认为，东帝汶支助团根据第 1543(2004）号决议撤离应该是逐步的，并且应该以不损害支助团负责的重要部门中已取得的成就的方式进行。

继续执行公务员和司法机构培训方案，以及起诉重罪，可能对加强该国法治基础至关重要。贝宁不能赞同仅仅因为支助团的任期已届满，所以那些由支助团举办的培训班也将自动中断。

国际社会和必须继续坚决地同有罪不罚现象作斗争，并且必须确保在 1999 年暴力事件期间犯有重罪的所有人应为其行动负责。将居住东帝汶境外的 304 名被告绳之以法的问题也是一个真正的挑战。我们在这里欢迎秘书长于 2 月设立了独立的联合国委员会，该委员会主要负责评估在雅加达和帝力的法庭在审理其案例中取得的进展。

此外，东帝汶支助团撤离战略必须建立在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可能提供的后续援助的基础上。

最后，我们吁请国际社会保持对东帝汶的承诺，因为尽管作出了巨大的努力，但仍有许多工作要做。东帝汶仍然需要国际援助。

我现在恢复安全理事会主席职责。

我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澳大利亚代表，我请他发言。

多思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也让我立即表示我们赞同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并且向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执行任务

中遇害的孟加拉国维持和平人员的家属所表示的慰问。

主席先生，感谢你召开本次公开会议。也让我同其他人一道欢迎我的朋友、东帝汶外长拉莫斯-奥尔塔先生今天来到我们中间。我还要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向安理会提供了有关各种事态发展的最新情况，并感谢他自任命以来所做的出色工作。

东帝汶自获得独立来，显然走过了漫长的道路。其中大部分成就确实必须归功于东帝汶人民及其领导人的决心和艰苦努力。这样一位具有领导才干的杰出代表今天同我们坐在一起，令人非常满意。

同时，安理会以及更广泛的联合国成员国，应当为联合国在帮助东帝汶方面的作用感到自豪。秘书长的报告（S/2005/99）表明，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在过去 12 个月中，为进一步巩固向民主与和平的东帝汶的过渡做出了贡献。

澳大利亚还为帮助东帝汶建设一个稳定与可持续的社会感到自豪。我们一直是东帝汶支助团行动的主要支持者，继续提供一个重要的双边援助方案。澳大利亚同联合国以及东帝汶的其他邻国一道，在确保东帝汶具备应付其面对的挑战的能力方面，利益攸关。我们尤其赞扬东帝汶和印度尼西亚政府在发展富有成效的关系以及制定一项解决更广泛的管理问题的做法方面的努力。发展同邻国之间的密切关系，对东帝汶的长期稳定是至关重要的。

尽管东帝汶取得了值得赞扬的进展，但显然需要得到邻国和国际社会的继续支持。所以，澳大利亚希望联合国在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届满的 2005 年 5 月 20 日之后，继续介入东帝汶的问题，从而保障国际社会所做的巨大投资。

然而，我们认为东帝汶目前的外部安全环境，不需要维持和平人员继续部署在边界。因此，澳大利亚希望联合国继续存在，以集中努力完成主要的建国任务，尤其是政府机构的能力建设、组建警察和安全部队并加强法律和司法制度。

在联合国今后在东帝汶的任何未来使命中，秘书长特别代表都应当继续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后者保持对东帝汶局势的监督。这种使命还应当继续从联合国正常预算中获得资金。我们注意到，根据我们所希望的做法，不会涉及任何军事费用。更重要的是确保重要的文职位置获得足够的资金。

东帝汶支助团显然为在东帝汶建立有能力的和有活力的民主作出了巨大贡献。但东帝汶目前面临的挑战需要一种新的办法。我认为，联合国在东帝汶支助团之后的继续存在，应当把重点放在能力建设和施政的关键方面。

澳大利亚一直积极推动联合国支持我们的亲密盟友和邻国的努力。澳大利亚一如既往，在保持其对联合国未来在东帝汶的任何存在作出比例相当的贡献方面是可以信赖，无论安理会决定如何行事。

主席（*以法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卢森堡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坐并发言。

霍斯谢先生（卢森堡）（*以法语发言*）：我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后补国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克罗地亚，稳定与结盟进程国以及可能加入的国家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与塞尔维亚和黑山，属于欧洲经济区的欧洲公平贸易联盟成员国冰岛和挪威，均同意这篇发言。

我今天首先同大家一道，对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中的孟加拉国成员的死亡表示哀悼。

自从安全理事会上一次处理东帝汶问题以来，整个政治局势仍然平静和稳定。我们祝贺东帝汶政府在通过关键的立法、建立国家机构以及在两个地区举行成功的地方选举——东帝汶当局举行的首次选举——方面取得了实际的进展。我们还欢迎该国政府努力履行其根据国际法律所承担的人权条约义务，并通过目前正在拟定的立法措施而进一步改进武装部队与警察之间的关系。

最后，欧洲联盟欢迎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之间的关系迅速改善。我们希望，次数越来越多的高级别会晤特别将导致在其共同陆地边界的划定方面取得进展。

虽然我们注意到将很快成立一个真相与友谊委员会以处理 1999 年犯下的侵犯人权行为，但我们仍然对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方面缺乏进展感到关注。必须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573(2004）号决议，追究那些对 1999 年在东帝汶犯下的严重罪行负有责任者的行动责任。在这方面，欧洲联盟欢迎秘书长成立一个专家委员会，以评估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司法当局取得的进展。

欧洲联盟赞扬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在确保从维持和平向可持续发展框架平稳过渡方面所做的重要贡献。我借此机会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祐弘先生所做的出色工作。

东帝汶支助团的巩固阶段开始于 2004 年 5 月，尽管在这段期间于很多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然而我们同意秘书长的评估，即仍然存在着相当大的挑战，而在东帝汶支助团目前的任务期限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到期之后提供国际援助，将是东帝汶长期安全、稳定与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像人口的迅速增长这种因素与经济停滞的情况一道，会威胁到该国的长期稳定。因此，国际捐助国社会的继续援助，将是加强该国政府促进可持续经济增长以及具有活力的私营部门内就业的能力的关键。

由于这些原因，欧洲联盟支持联合国在东帝汶支助团任期结束后继续在东帝汶的充分存在。

欧洲联盟成员国以及欧洲委员会向东帝汶提供了至关重要的帮助，贡献了自 1999 年以来对该国的外部援助的一半，数额为 6 亿 3 800 万欧元。欧盟提供的支持涵盖各个部门，包括预算支持。欧洲联盟对东帝汶信托基金的捐款，占总金额的几乎 2/3，而欧盟的预算支持占国际社会总预算支持的 1/3。欧洲委员会认捐了 1 亿 8 000 万欧元，用于通过东帝汶信托基金和国际机构与组织、尤其是联合国而支持广泛部门内的复兴和发展努力。

此外，东帝汶作为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的一个新成员，不久将受益于欧洲发展基金，该基金支持欧洲联盟与非加太国家之间的合作协定即《科托努协定》的成员。在这方面，已经提议在 2006-2007 年为东帝汶提供数额为 1 800 万欧元的财政援助。

让我最后重申，欧洲联盟非常赞赏东帝汶在法治和民主及没有腐败社会基础上建立一个自给自足的国家的努力。欧洲联盟将在这一努力中保持稳定伙伴的角色。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的发言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新加坡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梅农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也愿与前面的发言者一道就上星期五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有九名孟加拉国维和人员遭杀害向孟加拉国政府和人民及遇难者家属表示我们的慰问。

我愿感谢秘书长有关过去三个月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全面进展报告。我还要感谢东帝汶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先生刚刚做的全面发言。

我国代表团还要就秘书长特别代表 Sukehiro Hasegawa 的领导作用和杰出工作向其表示敬意。我们对东帝汶发展努力各个方面所取得的稳定进展感到鼓舞。

秘书长的报告已经证实，2004 年 5 月延长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决定是正确的。我愿就秘书长的报告发表几点看法。

第一，从秘书长的报告中可清楚看到，东帝汶的司法和公共行政体系依然处于初步发展阶段，为加强帝汶国家机构的能力还有许多工作需要做。国际法官和联合国民事顾问的工作对于司法制度和法律及财政机构的发展依然至关重要。建立这些重要机构需要时间，我们愿赞扬各法官以及联合国民事顾问所开展的努力工作和付出。司法部门的工作，特别是在地区法院的运作方面，是在该国重建和建立法治目前努力的重要及内在组成部分。联合国法律顾问的持续支持一定会有助于推动该进程。

第二，我们欣见在发展各类执法机构和培训帝汶警察部队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从报告中，显然依然非

常需要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民警顾问，特别是警察培训人员，在制订标准运作程序、伦理和人权培训以及防暴培训等方面为上述执法机构提供辅导和指导。在充分建立帝汶警察和防御部队的初步能力之前，将非常需要国际民警顾问，帮助加强当地警察的能力，特别是加强边境警察单位，并为该国的长期安全提供良好基础。

第三，东帝汶政府所面临的重要挑战之一是边境管理和控制问题。联合国联络官在完成建立帝汶边境单位管理边境问题的专业和专长的紧急必要任务方面能够发挥关键作用，通过这样做可以积极推动维护整个秩序和稳定。

我们完全支持秘书长的评估，即尽管在东帝汶取得了很大进展，重大挑战依然存在，并且在目前授权结束后继续提供国际援助对于这个年轻国家的长期安全、稳定和持久发展至关重要。

关于威胁、挑战和变革的高级别小组的报告正确的指出了帮助建立和加强重要关键机构，以此作为冲突后国家重建和平进程的一部分的重要性。这是得到联合国成员广泛原则支持的一项建议。这也是对目前东帝汶局势具有重大影响的一项建议。

东帝汶处于建设和平的早期阶段。它将继续要求国际援助，特别是在加强其公共管理、司法机构和安全部队等方面。让我们作为负责任的伙伴继续向此年轻国家提供所需要的支持，以便它能够在其建设国家的努力中看到具体而实际的进展。

正如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过早结束我们面前的重要任务可能破坏所取得的成绩并破坏国际社会自 1999 年以来已经在东帝汶作出的重大投入。因此我们敦促安全理事会支持过渡工作组和秘书长的谨慎建议，即我们在东帝汶的一支经削减的联合国特派团再维持 12 个月，并且我们在 2006 年 5 月前对东帝汶的自治情况进一步评估。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的发言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葡萄牙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萨尔盖罗先生（葡萄牙）（以英语发言）:首先，让我表示我国政府就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九名维和人员不幸死亡向孟加拉国政府表示哀悼。

我愿感谢秘书长有关东帝汶局势的最新报告，并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 Hasegawa 的出色发言。我愿借此机会赞扬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的民事、军事和警察人员所作的不懈努力，并祝贺他们在东帝汶所取得的众多成绩。

我还要欢迎若泽·拉莫斯-奥塔外交部长并感谢他对本次辩论所作的宝贵贡献。

葡萄牙完全赞成卢森堡代表代表欧洲联盟的发言。我谨补充几点我们自己的意见。

第一，我们非常欢迎建立一个专家委员会，对司法进程所取得的进展进行彻底评估，该进程涉及在雅加达的特设人权法庭、在帝力的重罪单位和重罪特别小组。我们期望着该委员会提出各项建议。

我们还注意到并高度赞扬东帝汶与其邻国在诸如陆地和海洋边界等重要问题方面的关系取得了稳定和重大进展。非常重要的是，东帝汶保证了及时获得其自然资源，这样为其和平和经济上可持续发展铺平了道路。

东帝汶在其和平建设进程中处于关键时期，秘书长的报告明确阐述了一些要求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授权结束后的国际援助的领域。在警察培训领域依然有许多工作要做，特别是在管理边界方面，那里依然漏洞百出，因此是非法入境和非法贸易的根源。边界安全是东帝汶政治和社会稳定的关键因素。

我们关切地注意到，陆地边界划界尚未完成。这特别令人担忧，因为替代目前军事联络安排的安排还没有就绪。

秘书长的报告指出，东帝汶已经朝向自我管理方向大步迈进。尽管如此，依然存在众多挑战，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目前授权结束后继续提供国际援助对于该国的中期和长期安全、稳定和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因此，葡萄牙同意秘书长的有关建议，确保在2005 年 5 月后将组建一个新的联合国东帝汶存在机构，以便满足现存需要。这将包括军事联络官、警察培训人员、民事顾问、人权官员和一个支持秘书长特别代表工作的小型办事处。

自 1999 年以来，我们在东帝汶取得了许多进展并进行了大量投资。我们必须保持和巩固已经取得的良好成果。因此，我们相信，为了得到必要的信誉，联合国的存在应该有联合国的明确授权，并应由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我们今后应作出协调一致努力，以便使东帝汶能够实现三个相关目标：保障与安全；体制建设和国家建设；以及可导致可持续发展的适当环境。

我要重申，葡萄牙——自己并作为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成员——将继续致力于支持这些目标和联合国为此作出的各项努力。

主席（以法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印度尼西亚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哲尼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代表我国代表团就孟加拉国维持和平人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悲惨丧生向孟加拉国人民和政府表示衷心哀悼。鉴于今天是贝宁共和国担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最后一天，让我祝贺主席先生你在安全理事会非常繁忙的这个时期展示很干练的领导能力。

我高兴地热烈欢迎东帝汶民主共和国外交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尔塔来到我们中间。

在我继续发言以前，让我感谢长谷川祐弘先生全面通报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情况。鉴于支助团的目前阶段，我国代表团认为，秘书长的报告（S/2005/99）对安理会的审议工作非常重要。

自从安理会上次讨论这个议程项目以来，已经过了三个月了。在整个审议期间，东帝汶支助团大大促进了旨在领导东帝汶进入自力更生和自给自足阶段的各项努力。我们高兴地注意到，东帝汶支助团在东帝汶展开工作近两年后，对东帝汶独立和政治稳定至关重要的核心行政体制，按照安全理事会的最初设想，运作得很顺利。在支助团工作即将结束之时，我国代表团重申一贯支持支助团执行任务。

印度尼西亚作为一个同东帝汶有着共同历史的国家，视这个年轻国家为其外交政策优先之一。另外，正如我们一贯阐明的那样，两国已决定本着两国人民及其发展的利益，采纳前瞻性和解政策。这项决定表现为两国加强双边关系和最高级别的政治官员密集会晤。

为了促进两国之间的和解，过去三年来作出了积极的努力。两国政府和人民的和解达到了令人满意的程度，并显现重大成果。继 2004 年 12 月 26 日亚齐省和北苏门答腊省遭受海啸袭击后，夏纳纳·古斯芒总统发起了声援运动，东帝汶各界公民也通过捐赠，对印度尼西亚的自然灾害受害者予以有力声援，这也证明两国人民和政府之间的和解取得了切实可见的进步。东帝汶人民和政府的声援与支持令我们深受感动。

另外，印度尼西亚也一直在帮助东帝汶人民实现和解，例如，为东帝汶领导人访问提供便利，以便他们同西帝汶同胞展开对话，并协助东帝汶人民家庭团圆。但是，为了维持和进一步促进双边关系，两国都强调必须解决现有残留问题，同时深化和扩大双边合作。

的确，自尤多约诺先生 2004 年 10 月就任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总统以来，尤多约诺总统和夏纳纳·古斯芒总统已经进行了几次会晤。两国领导人 2004 年 12 月 14 日在巴厘岛的会晤构成了我们两国双边关系的历史里程碑。两位领导人重申愿意和决心进一步促进两国之间的稳定、友好和互利关系。他们还满意地注意到，过去三年来两国关系得到稳定和积极加强，其表现为：例如，在处理标定陆地边界、难民、传统跨界渠道和规范市场安排等残留问题方面都取得了重大进展。除了政治和安全问题外，双方也对经济关系感到乐观，贸易与投资在此期间出现稳定增长和互利流通。

现在让我谈一谈拉莫斯·奥尔塔外长提及的问题。为了果断处理 1999 年事件所涉及的问题，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的人作出了重要决定，商定成立一个真相与友谊委员会。在这方面，我要支持拉莫斯·奥尔塔外长就这个问题所作的发言，我只想着重谈一谈有关委员会的若干重要问题。

委员会作为专家委员会的替代机构，将为两国共同处理 1999 年公民协商前后发生的违法行径报告提供一个额外和独特的渠道；其重点是揭露真相、促进友谊。这项协议史无前例。两个受共同经历严重影响的国家据此共同商定，在调查结论基础上着手查明指控发生的侵犯人权行为的真相，两国各族人民内部和彼此之间的和解也将得到进一步促进。

两国政府首脑达成的协议反映了谋求商定解决办法的成熟态度与精神，从而愈合伤口，丢掉历史包袱，以继续培养两国人民之间的双边关系与友谊。

拥有各自经验的不同国家选择以不同方式抚平过去的经历。有些国家的领导人及其人民会设法查明真相与和解，而不诉诸起诉程序。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选择设法查明真相和促进友谊，以此作为一种新的独特机制。真正的正义是可以通过查明真相和承担责任得到伸张的，而起诉程序只会伸张正义，不一定会查明真相和促进和解。因此，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决心完成这一进程，在委员会的范围内解决这一问题。委员会将接受根据两国的联合请求提供的国际援助。

我们设想，委员会不久将正式宣布成立。这将使两国能够走上一条允许我们放下过去的包袱的道路。在这一努力中，印度尼西亚政府希望，国际社会和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将支持这一独特和前所未有的倡议。

关于两国间陆地边界问题，请允许我向安理会保证，印度尼西亚政府准备在任何时候签署有关陆地边界的临时协定。我们高兴地听到有人指出两国不久可能签署临时协定。两国在 2004 年 6 月的双边会议上讨论并商定了该协定。正如安理会知道，在陆地边界划界进程中取得了了不起的进展，两国商定了几乎 95％的边界上的分界点的坐标。连接这些点的一些线被商定为边界线，一些被认为是大概边界线。

因此，联合技术小组剩余的任务将是增加分界点的密度和定界勘察，以便把大概界线提升为商定界线。印度尼西亚和东帝汶还必须讨论剩余的三段未决的边界。另一个必须完成的重要工作就是边界线的划定。联合技术小组将在 2005 年 6 月恢复对边界进一步的勘察，以取得更大的进展。尽管我们期待着在陆地边界划界方面取得更大进展，我们对在特定时间范围内完成该进程的目标持谨慎态度。

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谨强调，边界管理是一个持续的合作努力，不会在一旦双方就陆地边界达成协定之后就停止。此外，边界管理也被认为是必要的，以便对边界地区可能发生的犯罪行动作出更好的反应。不断加强印度尼西亚警察和军队同东帝汶边界巡逻队之间的合作已经不仅在边界附近地区，而且也在整个东帝汶，明显改善了安全与稳定。印度尼西亚致力于加强同东帝汶的安全合作，特别是在边界管理领域中。在这方面，作为印度尼西亚—东帝汶联合部长级委员会年度会议的附属机构，联合边界委员会仍然是一个重要机制，双方能够在委员会中直接讨论并加强协调，以解决边界划界和边界管理问题。

尽管陆地边界划界是重要的，各会员国也许也有兴趣了解东帝汶海上边界划定的事态发展，报告对此一字不提。

现在东帝汶支助团的任期将要结束，这也是认真检查东帝汶加强其本国能力建设的必要性的时候。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理解，正如该国总理马里·阿尔卡蒂里先生 2005 年 1 月 20 日给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的信中所说，东帝汶谋求在东帝汶支助团迄今所取得的进展基础上，联合国再提供一年的额外的援助。

我国代表团认为，东帝汶支助团的总成就并不排除国际社会仍然需要向东帝汶继续提供某些援助的可能性。鉴于东帝汶在公共行政不同部门中加强能力建设以及维护公共秩序的特殊需要，东帝汶要求联合国提供额外援助的请求应当获得积极的考虑。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印度尼西亚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我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泰国代表。我请她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劳哈汗夫人（泰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感谢你和安全理事会允许我参加今天在你主持下的有关东帝汶的公开辩论。

我谨欢迎东帝汶民主共和国资深部长兼外交与合作部长若泽·拉莫斯-奥塔的与会。

如同安理会成员和在我前面发言的其他代表一样，我谨就孟加拉国维持和平官员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悲惨丧生向该国政府表示我们的深切哀悼。

我国代表团谨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长谷川先生介绍秘书长有关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的进度报告。

泰国欢迎东帝汶取得的持续进展，并赞扬东帝汶支助团、联合国各方案和机构、布雷顿森林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国际捐助者所作的贡献，以及东帝汶政府下定决心在该国建国进程中所作的努力。如果没有有关各方尤其是联合国发挥的关键作用，就不可能取得这种积极的发展，这被国际公认为本组织维持和平的成功的故事。

东帝汶前进的道路仍然处于开始阶段。现实地说，尽管取得了许多成就，该国在前进的道路上将继续取得成功和面临挑战。为了帮助东帝汶同国际社会一道成长和繁荣，国际社会必须继续积极参与向东帝汶提供援助。

东帝汶支助团在恢复和平和维持稳定方面，以及在发展东帝汶的民主、发展和管理进程中发挥了重大作用。然而，正如报告指出，仍然需要做很多努力，以确保迄今为止的成就得到保护并在今后得到更好的利用。因此，为了该国及其人民的长期发展，必须以可持续的方式维护东帝汶支助团的成就。

因此，泰国赞同秘书长的建议，即东帝汶支助团应当维持在该国的存在，缩小编制和规模。这可以被认为是一个逐步的方法，有助于确保东帝汶支助团最终撤出之后东帝汶行政机构的稳定和有效运行，更加重要的是，确保帝汶人在建国进程中的更大参与和当家作主。

关于东帝汶，我国代表团谨指出，需要以全面的方式处理该国的发展。为了让东帝汶向可持续的未来迈进，国际社会也需要继续援助该国的经济和社会层面，或是东帝汶的“人的一面”。虽然该国政府需要得到国际援助，东帝汶人民也需要援助。

为了让东帝汶以可持续的方法向前迈进，也必须逐步提高该国人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因此，联合国各方案和机构、布雷顿森林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国际捐助者在东帝汶执行的能力建设任务迄今为止在各个领域中取得了了不起的进展。

然而，在这些经济和社会层面提供的不间断的国际支助仍然是至关紧要的。除其他弊端外，贫穷、文盲和失业等问题仍然困扰东帝汶，并且在今后一段时期内将继续阻碍其建国进程和国家发展。即使在联合国支助团任务结束之后，也仍然需要国际社会提供支助，以处理这些问题。

东帝汶是一个充满希望的国家。如果得到呵护，如果得到国际社会的帮助，东帝汶的潜力将大幅度增加。即将举行的发展伙伴会议将使我们有机会重申对东帝汶的支助。

在东帝汶国家发展进程中，泰国高兴地向东帝汶提供了支助，支助的焦点是人力资源发展，其中包括2003 年签署的经济和技术合作备忘录商定的各领域，即：农业、公共保健、渔业、贸易和投资、银行和保险、旅游业、能源、国内安全问题和海洋区谈判能力建设、地球信息和可持续经济。

2003 年和 2004 年已经开展 16 项活动。将在 2005 年结束之前开展剩余的 16 项活动。在现计划于 2005 年完成之后，泰国愿意继续向东帝汶提供技术合作。此外，泰国愿意与其他捐助者——例如日本国际合作署——合作，补充泰国与东帝汶的双边合作。

主席（以法语发言）：发言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新西兰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麦凯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我与其他人一样，对拉莫斯-奥尔塔外交部长今天参加我们的会议感到高兴。我还感谢长谷川先生介绍秘书长报告，并作通报。

新西兰与其他发言者一道，回顾东帝汶在仅仅五年时间里在实现自给自足方面取得的史无前例的进展。鉴于 1999 年发生的事件，这确实是一项了不起的成就，东帝汶政府和人民完全有理由感到自豪。当我们想到国际舞台上其他地区正在发生可怕冲突、造成大规模苦难时，看到东帝汶专心致志地从事冲突后和平建设使人感到欣慰。

从去年开始，联合国在东帝汶的作用进入巩固阶段，这就要求一方面积极评估当地需求，另一方面则本能地要求不得突然撤出，这两者必须保持微妙平衡。我们仍然认为，除制定标准之外，联合国仍然应该在东帝汶发挥作用，以捍卫迄今所取得的巨大进展。

秘书长最新报告为国际社会应该在哪些领域继续支助东帝汶提供了指南，指出了对长期稳定至为重要的各领域。我们认为，在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东帝汶支助团）之后，应该建立一个适当的、有时间限制的后续特派团，其主要任务是进行能力建设，这是协助东帝汶向可持续发展援助框架过渡的适当办法。

有证据显示，东帝汶与印度尼西亚的关系是热烈的，得到了加强，这值得欢迎。在今天的会议上，人们提到了划界问题，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刚才在发言中也提到这个问题，在这个问题上进一步取得了进展，我们感到鼓舞。我们期待着在东帝汶支助团的任务期限于今年 5 月结束之前能够进一步取得进展。我们促请两国政府还优先考虑对指导边界正常化问题的法律框架草案作出回应，已经于去年 11 月向他们提出该草案，供其审议。

东帝汶是一个区域邻国，它将继续是我国双边发展援助核心伙伴之一。我国将不断审查我们的双边援助，以确定是否可以进一步提供援助。但我们同意，仍然有许多能力建设活动最适合由多边机构进行。因此，各发展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已经开始承担目前由维持和平特派团承担的某些责任，我们认为这是恰当的。我们对此表示强烈支持，这是协助东帝汶从维持和平阶段向可持续发展框架过渡的手段。

主席（以法语发言）：发言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该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1 时 20 分散会